



不走形式 坚持督查实效

我市将开展暑期中小学违规补课专项督导

□ 记者 吕恺

本报讯 为贯彻全国和省、市教育大会精神，维护学校正常教学秩序，减轻学生过重学业负担，提倡根据学生的兴趣、特长，布置个性化、实践性较强的暑假作业，探索推进研学旅行、劳动实践、学礼践礼等活动型作业，根据相关要求，日前，我市决定在暑期对全市所有普通中小学开展暑期中小学违规补课专项督导。

据了解，此次专项督导行动要求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和督导部门确保行政区域内的每一所中小学校责任督学配备到位；确保在每一所学校大门外显著位置挂牌公布责任督学的姓名、照片、联系方式和职责；确保每一位责任督学明确全市“中小学校所有年级一律不得利用周末、寒暑假和法定节日组织或变相组织任何形式的

集中补课”的要求并实施专项督导。

同时，在责任督学时采取多种方式全面掌握所负责督学责任区内学校的情况，不定期的巡视学校，一旦接到举报要立即亲临现场，发现违规补课要立即予以制止并第一时间告知教育行政部门相关业务处室。暑期专项督导要做到中小学全覆盖，要重点关注普通高中学校（含高三年级）违规补课。

为切实履行行政监管责任，严格落实浙江省“减负”有关要求，市、县教育行政部门要坚持做到“六个严禁”。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加强对辖区内中小学办学行为的监管，通过明察暗访的形式开展常态化检查，并向社会公布违规补课举报电话，接受社会和媒体的监督。市政府教育督导室、市教育局将不定期组织督学开展明察暗访工作。

市教育局相关负责人介绍，若接到暑期违规补课的举报，他们将第一时间查实，追究当地教育行政部门主要领导责任、追究学校责任督学责任，并责成教育行政部门追究学校主要领导责任。同时要求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督导部门要组织监管人员、责任督学在 7 月 26 日前完成第一次集中检查、巡视，确保全市所有普通中小学不违规组织或变相组织任何形式的集中补课；确保全市中小学教师不违规到社会培训机构兼课。

市民如发现学校在暑期组织或变相组织集中补课的，可向当地教育局督导、基教等部门举报。市教育局公开监督电话：

基教处 2626026
人事处 2626070
督导室 2626090
市纪委监委市教育局纪检组电话 2626080



读万卷书 行万里路

进入暑期以来，研学旅游市场持续升温，相比起一般的旅游活动，研学游以教育为主线，得到越来越多家长的青睐。连续两个周末，由处州晚报组织的“我和我的祖国·万名小记者走读大浙江”之河阳古民居研学游火热举行，百余名晚报小记者们在河阳古民居里学习历史文化知识、品尝状元宴、做团队游戏、亲子学剪纸、体会乡愁。

记者 吕恺 文/图